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5〕25号

关于安排相关领导联系督导重点项目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重点项目督导力度，确保年度施工计划顺利实现，经集团公司研究，现就集团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联系重点工程项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联系督导项目安排

根据当前在建重点工程项目进展情况，集团公司决定由相关领导对商丹一级公路改建等12个在建重点工程项目进行督导。联系重点项目安排详见附表。

二、工作内容

切实开展调研，实时掌握项目各项工作情况，提高决策水平；

协调解决项目实际问题，重点关注项目进度、质量、安全、环保管理以及文明工地建设，关注项目成本控制与经营效益水平，促进项目规范管理、精细管理和“五化”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效能；坚持群众路线，督促加强项目班子团队和文化建设，充分听取一线职工意见和建议，掌握职工思想动态，帮助解决一线职工工作生活实际困难。

三、有关要求

联系督导项目的领导成员每月驻项目时间不得少于7天，年累计不少于60天。

领导成员在驻项目期间要积极贯彻落实“八项规定”有关要求，食宿均安排在项目部，与一线职工同吃同住；前往项目用车由对应项目提供，集团公司不再安排专车接送。

附件：集团公司领导成员2015年联系督导重点项目安排表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6日

抄送：公司领导，各部门，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4月16日发

共印18份